**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我是参加2023年成人高等学校校企改革项目招生考试的考生，我已认真阅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法律规定，为维护此次考试的严肃性和公平性，确保考试的顺利进行，本人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1.保证报名时所提交的报考信息和证件真实、准确。因信息误填、错填，导致不能考试、录取以及入学后不能进行学籍注册的，遗留问题由考生本人负责。如弄虚作假者，将接受《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严肃处理。

2.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接受监考人员的检查、监督和管理。保证在考试中诚实守信，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招生考试法规、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

3.保证不将书刊、报纸、稿纸、图片、资料、具有通讯功能工具（如手机及其他无线接收、传送设备等）或有存储、编程、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以及涂改液、修正带、透明胶带等违规物品带入考场。如有违规行为，自愿服从考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处罚决定，接受处罚。

 考生签名

 2023年10月 日

注：1.本承诺书须经每位考生确认签名。

2.考生进入考场根据监考老师提示上交。